

证券代码：833075

证券简称：柏星龙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2 年发生金额	2021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	-	-	-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	-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	-	-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其他	公司向关联方深圳市鸿汐物业租赁有限公司租赁宿舍供公司员工使用	1,100,000	1,018,828	无
合计	-	1,100,000	1,018,828	-

（二）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鸿汐物业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和平社区和平路 1085 号富临大酒店 738-A

法定代表人：张建波

实际控制人：张建波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房地产中介；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地产营销策划；从事节能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公共关系服务；保洁服务；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赵国忠配偶张建华的兄弟控制的企业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回避情况：关联董事赵国义、赵国祥、赵国忠回避表决。
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鸿汐物业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汐物业”）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公允合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与鸿汐物业签署租赁协议，向其租赁宿舍供公司员工使用，2021 年公司与鸿汐物业签署的部分租赁协议，2022 年仍在继续履行；在预计的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根据需与鸿汐物业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该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产生，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构成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均按照有关协议或约定进行，按照市场原则定价，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持续性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2 日